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

会议决议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4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召开本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会议通知及材料已于 2024 年 8 月 19 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独立董事。本次会议应到独立董事 3 名，实到 3 名，全体独立董事共同推举苏灵女士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黄晓辉女士记录。本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经与会独立董事审议表决，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公司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交易各方按照各自出资比例承担相应责任，不存在利用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一致同意该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决议独立董事签字页)

(苏 灵)

(王宇宁)

(余志勇)

2024年8月24日